

# 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哈得采油气管理区 富源 602 井集输工程（尉犁县境内）临时用 地土地复垦方案报告表

项目名称：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哈得采油气管理区富源 602 井集输工程

（尉犁县境内）临时用地



项目单位：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哈得采油气管理区

单位地址：新疆巴州库尔勒市

联系人：刘军

联系电话：19399261978

送审时间：2025 年 9 月

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哈得采油气管理区富源 602 井集输工程(尉犁县境

内)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报告表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哈得采油气管理区富源 602 井集输工程(尉犁县境内)临时用地		
	单位名称	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哈得采油气管理区		
	项目性质	新建能源类项目(石油、天然气)		
	法人代表	王清华	联系电话	0996-2171208
	单位地址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		
	单位性质	国有企业	项目区面积	9.7069hm <sup>2</sup>
	项目位置	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尉犁县境内		
	建设期限	2025.9—2027.8	土地复垦方案服务年限	2025.9-2027.11
复垦面积	用地类型	面积 hm <sup>2</sup>		
	管线	4.9768		
	电力线	4.7301		
	合计	9.7069		
方案编制单位	编制单位名称	陕西核工业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俞红		
	资质证书名称	土地规划机构等级证书	资质等级	乙级
	发证机关	陕西省土地学会	证书编号	612025054
	联系人	李继东	联系电话	15899103396
主要编制人员				

	姓 名	职务/职称	职称	签 名
	李继东	项目负责	高级工程师	李继东
	其其格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其其格
	张文超	技术人员	工程师	张文超
	乌仁赛亭	技术人员	工程师	乌仁赛亭
	王明东	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王明东
	张存忠	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张存忠
复垦区土地利用现状	用地类型	土地类型		各用地类型占地面积 (hm <sup>2</sup> )
		一级地类	二级地类	
	管线	其他土地(23)	沙地(2305)	4.9768
	电力线	其他土地(23)	沙地(2305)	4.7301
	合计			9.7069
复垦区内损毁土地情况	用地类型	面积(hm <sup>2</sup> )	其中	
			已损毁(hm <sup>2</sup> )	拟损毁(hm <sup>2</sup> )
	管线	4.9768		4.9768
	电力线	4.7301		4.7301
	合计			9.7069
预期复垦情况	用地类型	土地复垦基本单元汇总面积		复垦后土地类型
		永久用地(hm <sup>2</sup> )	临时用地(hm <sup>2</sup> )	
	管线		4.9768	原地类
	电力线		4.7301	原地类
	合计		9.7069	--
	土地复垦率		--	100.00%
	复垦方式		用地单位组织复垦施工或进行货币化复垦	

## **(2) 生物措施**

### **(1) 土壤改良与培肥措施**

本方案复垦方向为沙地，不涉及土壤改良与培肥措施措施；

### **(2) 植被的筛选与栽植**

本方案复垦方向为沙地，不涉及植被恢复措施；

## **(3) 监测措施**

开展土地复垦监测，及时掌握土地损毁情况，是保证复垦效果的重要手段。本项目土地复垦监测主要是土地损毁监测，本方案复垦方向为沙地，不涉及植被恢复监测。

### **(1) 土地损毁监测**

主要是针对建设期间对土地及周边的损毁情况。监测指标包括：土壤质量情况、土质变化、污染物、植被生长情况等。本项目对占用临时区域布设2个监测点，监测频次为2次/年。

## **(4) 管护措施**

本方案复垦方向为沙地，不涉及管护措施；

## **(5) 预防控制措施**

按照“统一规划、控制源头、防复结合”的原则，结合项目特点、生产方式与工艺等，针对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哈得采油气管理区富源602井集输工程（尉犁县境内）临时用地对土地的损毁形式，在项目建设中对防汛设施进行预防控制措施。

## **(6) 施工现场防尘治理措施**

a)施工现场主要道路土层夯实处理，防止产生大量尘土；

b)平整场地、土方开挖、土方回填作业时，应当边施工边适当洒水，防止产生扬尘污染；

c)遇有四级以上风的天气不得进行土方运输、土方开挖、土方回填等作业及其它可能产生扬尘污染的施工作业；

d)施工现场设置密闭式垃圾站，施工垃圾、生活垃圾分类存放，运输消纳应符合相关规定。

## **(7) 人员作业预防控制措施**

a)对所有进场人员组织学习，宣传土地复垦的意义。把项目管护与集体经济利益相挂钩、与工人切身利益相结合，加强生态环境治理的重大意义的宣传教育，增强工人管护的责任感和利益感，提高广大群众参与管护的积极性。

b)作业过程中作业人员一定要遵守操作守则，保护项目区生态环境，对项目区附近的草地等植被加以保护。消除或减轻厂区作业活动对所在区域的不利影响，在厂区作业过程中尽量不破坏原有的生态环

境，最大限度的保护项目区生态环境，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共处。

c) 施工人员居住就近项目区附近现有生活设施。排放的生活污水依托当地排水设施。现场就近如无可利用的生活设施，则采用移动式环保厕所，排放的生活污水统一收集后拉运至最近的县城，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厂区作业过程中产生的废品、污水、垃圾等废弃物必须统一运送至垃圾站内，禁止随地乱扔。

d) 加强突发事故应急演练，强化对应急预案的理解和掌握，提高应急工作水平和能效，继续完善应急预案，加大员工的应急知识培训的力度，提高员工应急意识，为安全生产提供保证。

### 三、土地复垦工程量汇总

工程类型				复垦单元		
序号	定额编号	工程名称	单位	管线	电力线	小计
一	<b>土壤重构工程</b>					
(一)	<b>平整工程</b>					
1	<b>场地平整</b>					
1.1	10307	土地平整	100m <sup>3</sup>	74.65	70.95	<b>145.60</b>
		其他土地区	100m <sup>3</sup>	74.65	70.95	<b>145.60</b>

测算依据

- (1) 《土地复垦方案编制规程》(TD/T1031.1-2011)；
- (2) 财政部、国土资源部《土地开发整理项目预算编制规定》(2012年)；
- (3) 财政部、国土资源部《土地开发整理项目预算定额标准》(2012年)；
- (4) 财政部、国土资源部《土地开发整理项目施工机械台班费定额》(2012年)；
- (5) 国土资源部土地整理中心《土地复垦方案编制实务》(2011年)；
- (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程造价信息网发布的巴州地区2025年5月建设工程材料价格以及实地调查价格；
- (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我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新建标〔2019〕4号；
- (8)《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重新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建办标函〔2019〕193号；
- (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土地整治项目补充预算定额(试行)的通知》新财政〔2019〕1号。

费用构成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费用/万元	费率/%
1	工程施工费	9.36	81.10
2	设备费	0.00	0.00
3	其他费用	1.22	10.61
4	监测与管护费	0.64	5.54

	(1)	复垦监测费	0.64	5.54
	(2)	管护费	0.00	0.00
	5	预备费	0.32	2.75
	(1)	基本预备费	0.32	2.75
	(2)	风险金	0.00	0.00
	<b>6</b>	<b>静态总投资</b>	<b>11.54</b>	<b>100</b>
分年度投资	服务年限	复垦年度	费用/万元	
	2025.9-2027.11	2025.9-2027.8	0.64	
		2027.9-2027.11	10.90	
		合计	<b>11.54</b>	

填表人：张文超

填表日期：2025年9月